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6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5）3079 号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澳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澳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新澳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新澳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新澳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新澳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新澳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维华
华沈
印维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志维
维陈
印志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33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发行与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68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7.95元,共计募集资金478,906,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5,734,4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43,171,6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2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2,615,7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30,555,9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本所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290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4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0.00万元,2014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0.00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0.00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0.00万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44,317.16万元(包括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崇福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崇福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无定期存款账户和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注]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崇福支行	19371701040033999	260,543,2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崇福支行	1204075329000128277	82,642,5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384467817452	59,991,54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7333710182600053143	39,994,360.00	
合计		443,171,600.00	

[注]:募集资金余额包括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2014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055.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1]		2,673.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1]		15,448.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注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000锭高档毛纺生卷纱项目	否	33,057.00	33,057.00	33,057.00	2,673.63	15,448.33	46.73	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4,201.31	[注2]	否
偿还1亿元银行贷款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	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否
合计		43,057.00	43,057.00	33,057.00	2,673.63	15,448.33	46.73		4,201.3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集资金未按原计划到位,公司逐步实施该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注1]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和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均系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投入。根据2015年1月19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截至2015年1月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155,599,629.42元,可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55,599,629.42元,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55,599,629.42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15年1月9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25号)。

[注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全部达产,该项目承诺的预计效益为利润总额8,826.00万元,截至期末累计投资比例为60.53%(扣除铺底流动资金)。